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10月24日在公司本部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會議」或「本次會議」)，會議通知已於2023年10月10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應出席董事13人，親自出席和委託出席的董事13人。黃堅董事、滕玉董事因其他事務未能親自出席會議，委託王葵董事長代為表決。米大斌董事、林崇董事因其他事務未能親自出席會議，委託李海峰董事代為表決。劉吉臻獨立董事、張先治獨立董事因其他事務未能親自出席會議，委託徐孟洲獨立董事代為表決。公司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董事會秘書列席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王葵董事長主持了本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以下決議：

一、關於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中國準則下，2023年第三季度，因華能山東發電有限公司白楊河發電廠(「白楊河」)4、5號機組關停，白楊河4、5號機組固定資產應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0.81億元。該減值無準則差異。

公司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基於謹慎性原則，依據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資產狀況，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二、同意《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

詳見同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

三、同意《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

詳見同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

四、關於公司2024年度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的議案

- 1、 同意新加坡大士能源有限公司(「**大士能源**」)及其下屬公司2024年度開展燃料掉期業務交易額度不超過27億美元，匯率遠期業務交易額度不超過32億美元，利率掉期業務交易額度不超過3億美元。以上有效期均為一年，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同意由大士能源管理層組織實施開展金融衍生品的交易。
- 2、 同意公司所屬遼寧、湖北、上海、廣東和海南5個區域公司2024年度開展動力煤期貨套期保值業務交易額度人民幣28.14億元。以上有效期為一年，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同意由公司組織實施開展動力煤套期保值業務。

詳見同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2024年度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徐孟洲(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 堅(非執行董事)	劉吉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 飛(非執行董事)	徐海鋒(獨立非執行董事)
滕 玉(非執行董事)	張先治(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大斌(非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 衡(非執行董事)	
李海峰(非執行董事)	
林 崇(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3年10月25日